##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本次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 长曾伟雄先生召集和主持,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 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》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二、本次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 充分讨论, 审慎表决,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3 年第三 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47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